

「不結婚的女人」 所引起的偏見

文涓

首先解釋「偏見」之意，是男人以男人的眼光來批評，和女人以女人的眼光來批評，於是乎，引起爭論，不如，我們都儘量排除「男人」與「女人」的角色，重新來面對問題。



本來是不會去看這部電影，却因在七十二期中讀到鄭先生的文章，對其觀點很欣賞，然後在七十三期中又讀到李女士的文章，也覺得她言之有理，處於此種情況下，只有親自去看，才能找到答案了。

鄭文：艾力卡在逐出有外遇的丈夫馬丁後，與畫家索爾相識。不是咬文嚼字找毛病，此「逐出」用字欠妥，因是馬丁首先有外遇後，與人同居而離開艾力卡的。

鄭文提到艾力卡與馬丁床第不合，也不對，根據電影艾力卡對心理醫師的談話，此點李文也提到。當然，電影中曾有艾力卡拒絕作愛的鏡頭，但此不能構成床第不合之語，會失之偏頗，平常夫妻縱然很合得來，當妻子偶爾身心不適，也是會拒絕。

以「循規蹈矩」來形容馬丁，不大適合，他固然良心不安，對太太哭訴他的外遇，但，我們不能以此語來形容他，試問：循規蹈矩者會有外遇？何況，描寫馬丁的情節太少，我們無法得知他詳細的生活面。

鄭、李兩文皆忽略馬丁向太太哭訴外遇前，曾表示厭倦長久以來的生活，想要突破，艾力卡却不去了解丈夫的心事，表示很滿足這種生活，這是一般女子比較安於現狀之故，可是，馬丁的心態也值得同情。工商業的突飛猛進，社會也隨之變遷，如馬丁的傍徨是常見的，想改變一成不變的生活，本是一件值得鼓勵的事，無奈馬丁心智尚不够成熟，無法做有意義的突破，雖已是結婚十七年之久，並不代表，他真正的成熟，就拿他向太太哭訴而言，感到他好幼稚，但也表白了他的軟弱面。

他發現同居沒意思，想與太太重修舊好，再共渡婚姻生活，這是他由不够成熟，對生活的迷惘後的進一層領悟，是值得讚許。可是，艾力卡却也經過一段以前不曾經歷的生活了，兩人都已不再是往日的自己，要再一起生活，是需要慎重考慮。至少，必須待艾力卡明瞭婚

姻對她的意義了，可惜，到片尾艾力卡尚未有進一步的領悟。鄭文認為：她與索爾分手後，扛着他送的大海畫在人潮中走着，不知她的「獨立自主」有何意義？也對是否「幸福」懷疑？認為她走的是岔路、痛苦的路。而李文認為：她選擇的意義是非常真誠和深刻的。兩方面都言之過早，筆者却對這個畫面，找到一種意義，那就是索爾要考驗艾力卡的獨立性，也帶着諷刺與詼諧，反過來對艾力卡而言，這正是叩醒她知道「獨立」的意義與相對的責任、勇氣。但，誰知她在半途，又會採取什麼行動？何況，她本沒有預備心扛着大油畫在大路上走，也是迫不得已的呀！

鄭文：「喜歡並不一定要結婚」的看法，對具有優良傳統的我國婦女而言，是有毒素，但倒也不必擔心。至少，現在的女子，並不是全都沒有思想，不會分辨是非。何況「喜歡」的意義，也不够明白，是「喜歡」得有床第關係？或雖是「喜歡」但保持君子、朋友關係的呢？很不贊成一般的說法：男女沒有友情，只有愛情。

鄭、李兩文也忽略一點，艾力卡和丈夫分居後，依然住在以前的屋子裏，也拿着馬丁的贖養費，這對女子的自立是一諷刺（可能是因這樣，鄭先生在前面才有艾力卡遂出丈夫之語）。但，反過來想，這也是必須的，畢竟，艾力卡尚未找到生活重心，和擺脫男子所需要的魄力與毅力，只有，反覆不停計劃着的獨立；尚未有成果的獨立。以這點來看馬丁，他並不是一無可取的了，至少，比那些不負責任，置妻女生活於不顧的男子好多了。

鄭先生認為艾力卡不負責任，只講究享樂的性生活。太偏見，因為，艾力卡也拒絕過幾個男人，和他們未有性關係，倒不如說她是經過選擇的一種嘗試，只遺憾她未曾從這種嘗試中得到明顯的益處。但李女士認為，她和索爾建立愛情以後，她才能重新肯定性愛的真實，也不是很客觀。因為，他們兩人除了同是婚姻失敗者外，片中不容易找到他們「愛情」的根

基，此處筆者是在強調愛情的內涵，而非表面的愛情行爲。

鄭先生遺憾國人幾乎毫無選擇的接受，好萊塢的新思想，有必要冷靜下來，因為彼此的社會，風俗不同，以及此電影用在表現新女性勇敢的面對現實、追求人生目標和肯定女性價值太少，這是事實，筆者也感到此片的膚淺面。

馬丁、艾力卡的女兒，該是最純真的，她在難過父親的外遇後，能够接受父親的醒悟，而不減父女之情，鄭先生雖有此觀點，但文中：夫妻間什麼困難不能設法解決？認為，多年夫妻很多困難是能够解決的，但，就因為是夫妻，很多地方才更容易走入牛角尖，如果，雙方無意和好，夫妻間的困難是很難解決的呀！

馬丁的遷就太太，只是他不知道，還有什麼方法與太太相處，他已習慣這種日子，故此段生活，並不值得特別讚賞，對照前面提到過的馬丁想要突破生活的心理，我們當會有所領悟。而艾力卡和朋友開婦女會，也是對生活無聊的一面，誠然，她不經選擇的交朋友，有忽略身為妻子的一面，是不對，但，若一概否決她對芭蕾舞的興趣，就太苛了。很多女子感到結婚後，整個人都退化了，跟不上時代，就是少有保持樂趣的時間，以此點，我們應該知道，探討男女問題，實在很需要排除偏見。

男女本是兩個獨立的人格，雖為夫妻，我們也不能否決男女的不同點。「婦女運動」已被濫用，常淪為逃避責任的武器，何況，所謂「婦女運動」「新女性」每個人著重點不同，所以，也不必一骨碌的否決，清者自清，濁者自濁，畢竟，一個人的思想，不容易一下子改正過來，而且，中西不同，西方的婦女運動，自有她們的生活背景。倘若，「獨立」是「獨立的人格」和「獨立的思想」，不是以丈夫的思想為自己的思想；不是女以男之思想盲目的依歸，仍然是可取的。「女子無才便是德」已不再適用，男女雙方若能同心協力的組織家庭

，彼此在結婚時，多多考慮兩人的思想形態是否相融？相異處是否能容忍？無奈，一般人論到婚嫁，只在乎外貌、學歷、家庭背景、職業、金錢，所謂的「思想」，反倒寂寞了，

婚姻失敗的人，不能完全責怪別人，這是彼此的。李女士以女性的看法，對艾力卡同情，但，忽略了，一般女子太容易滿足，總認為結了婚，丈夫就屬於自己的，其實，夫妻關係除了表面生活外，若缺乏更進一層的溝通，久了，婚姻生活成了兩個陌生人的相處了。

這部電影與其批評單方面，不如說：給結了婚的男女一種啓示，婚姻比戀愛時期，更需要彼此誠心相待，否則，愈隔愈遠，到時候要挽救，就很費力了。

最後，「不結婚的女人」中的馬丁與艾力卡，實在不值得以男人的想法袒護馬丁，也不值得以女性的想法袒護艾力卡，他們都各有長、短處，當然，同樣是婚姻的失敗，多半男子的感觸較單純，在女子却是複雜的。倒不如，我們藉此再來肯定婚姻神聖的一面，不要是否詛、逃避。很早就注意到男女間的不同點，如今，看了鄭先生和李女士的文章，更加知道，男女彼此溝通的機會太少了，讓我們試着以不帶任何偏見的眼光來看雙方。